

## 2024年中国电信信元公司天翼防骚扰（谢绝来电）二期平台研发项目比选公告

本比选项目为2024年中国电信信元公司天翼防骚扰（谢绝来电）二期平台研发项目（项目编号：I110000075567747001），比选人为信元公众信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比选代理机构为江苏中博通信有限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比选条件，现进行公开比选，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参选人（以下简称“参选人”）参选。

### 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项目概况：本项目主要为加强对通信短消息发送行为、电话拨打行为的规范和引导，提升信息通信行业骚扰电话、垃圾短信的技术防护能力，依据用户登记意愿提供骚扰电话防护、垃圾短信防护服务，切实维护用户合法权益。天翼防骚扰（谢绝来电）项目承接工信部和集团公司重要工作部署，围绕骚扰信息防治主线，持续建设天翼防骚扰平台，强化骚扰信息治理能力，确保骚扰信息防治工作高效实施，特立此项。

#### 1.1 采购内容及分包（标包）划分情况

1.1.1 本项目主要采购融合通话终端测试运营支撑服务，详见下表。

序号	服务内容	工作量	单位
1	天翼防骚扰服务界面	160	人日
2	业务受理订购	260	人日
3	短信接收意愿登记服务	350	人日
4	全网标签库	240	人日
5	运营管理	240	人日
6	话单模块	120	人日
7	基础网关	130	人日
8	业务监控预警开发	60	人日
9	通用日志管理开发	64	人日
	合计	1624	人日

本项目将按照最新的《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应用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请重点关注处理结果适用的产品品类、处理措施、处理范围、禁限期等关键内容，请务必登录中国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查阅《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

1.1.2 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1.2 ★本项目设置最高参选限价，参选人参选报价（不含税价款）的最高限价为178万元人民币，参选人参选报价（不含税价款）高于最高参选限价的，其参选将被否决。

### 2. 参选人资格要求

#### 2.1 参选人基本资格要求

2.1.1 参选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比选人和比选代理机构。法人下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参与参选的，应具备法人针对本项目或覆盖本项目的经营事项的有效授权。

2.1.2 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参选人，不得同时参选。

#### 2.1.3 人员要求

参选人须至少为本项目配备13名团队人员，其中包括：

- （1）1名项目经理，具备研发项目管理工作经验15年或以上；
- （2）1名技术经理，具备软件开发类工作经验8年或以上；
- （3）3名高级Java开发人员，具备软件开发类工作经验6年或以上；
- （4）8名中级Java开发人员，具备软件开发类工作经验3年或以上。

注：相关工作经验年限以学历证书颁发时间为计算依据。须提供上述相关要求的有效证明材料扫描件，原件备查。并提供服务团队人员距离参选截止日所在月份前近6个月内任意连续3个月的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若服务团队人员社保为其他公司代缴，需另附参选人与代缴公司的代缴协议。不满足或未提供相关材料不得分。

2.1.4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2.1.5 本次比选不接受代理商参选。

#### 2.2 参选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比选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参选资格的；
- （3）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4）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5）在最近三年内（自2021年4月1日起）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骗取中标/中选、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 （6）在最近五年内（自2019年4月1日起）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7）在最近五年内（自2019年4月1日起）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8）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 （9）为本比选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 （10）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11) 为本比选项目的代建人；
- (12) 为本比选项目的比选代理机构；
- (13) 与本比选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比选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14) 与本比选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比选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15)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
- (16) 其他按照《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及处理结果，应对参选人及其参选产品品类在本项目中执行禁止采购处理措施的。同一标包或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比选项目涉及多个产品的，参选人及其任一参选产品品类涉及相关禁止采购处理结果的，该标包或比选项目应适用相关的禁止采购处理措施；

(17) 法律法规、比选文件限定的其他情形。

2.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比选文件第三章“评选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参选人，其参选将被否决。

### 4. 比选文件获取

4.1比选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4月24日9时00分至2024年4月26日18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4.2比选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比选的潜在参选人，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比选文件：

4.2.1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后，通过“招投标-采购文件领取”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进入本项目进行比选文件登记申领，未在系统注册的参选人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7参选人注册”。

4.3 比选文件每套售价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 5. 参选文件的递交

5.1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参选截止时间）：2024年4月29日9时30分。

5.2电子参选文件的递交：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后，通过“招投标-我的项目”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选择本项目进行参选文件递交，参选人应在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电子采购系统完成加密电子参选文件的上传。参选人未在电子采购系统进行比选文件申领登记或电子参选文件未按照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电子采购系统提交电子参选文件。

5.3本项目将于参选文件递交截止同一时间通过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唱价，比选人/比选代理机构邀请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 6. 样品的递交

6.1样品递交的时间、地点：/。

### 7. 参选人注册

#### 7.1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注册

未注册过的潜在参选人，须通过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首页“立即注册”模块完成注册后，方可申领本项目比选文件。

#### 7.2 CA证书办理

参与电子采购的潜在参选人须提前办理CA证书进行电子参选文件编制和参选，并确保CA证书在使用时有效。CA证书办理流程详见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操作指引-CA办理”。

#### 7.3技术支撑联系方式

服务热线：010-56107929 /010-56107880

服务邮箱：zb\_support@chinatelecom.cn（电子采购系统技术支撑）

ctsc@chinatelecom.cn（CA证书办理技术支撑）

###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比选公告在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 9. 联系方式

#### 9.1 联系方式

比选人：信元公众信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比选代理机构：江苏中博通信有限公司
通信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99号西山赢府国际商务中心D座	通信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建威大厦1512室
邮编：/	邮编：100045
联系人：刘宇轩	联系人：梁青梅、刘权
电话：010-58507017	电话：18611616906
传真：/	传真：/

电子邮件： /	电子邮 件： liangqingmei.jszbt@chinaccs.cn
网 址： http://www.chinatelecom.com.cn	网址： /
	开户银行： /
	账号： /

#### 9.2 异议接收方式

登录中国阳光采购网 (<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 后，通过“招投标-采购异议-提出异议”模块提出。

比选代理机构：江苏中博通信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3日